



公安机关严打涉网犯罪维护网络清朗 出硬拳净化网络空间

平安聚焦

□ 本报记者 张晨

“猫池”有毒！近日，4名犯罪嫌疑人非法售卖验证码被抓。这是重庆市公安局江北分局破获的一起利用“猫池”设备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涉及公民个人信息2万余条，涉案金额15万余元。

传统犯罪触网趋势明显

重庆市公安局网安总队民警金科解释说，所谓的“猫池”是一种网络通信设备，能将传统电话号码转化为网络信号，本是方便单位通信的设备，近年来却被一些不法分子盯上后成为“黑科技”，变成了非法获取账号的工具，犯罪分子可利用“猫池”以“撒网”方式批量注册账号，再转卖获取利润。

“目前，网络攻击、技术支撑等黑灰产业已成规模，传统犯罪极易升级‘触网’，线上线下合流明显。”金科说。

金科长期打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据他观察，在今年侦破的攻击招投标网站服务器干扰操纵工程项目评标、破坏加油机数据偷税、入侵医院挂号系统贩卖专家号等案件中，传统犯罪利用“黑客”技术手段升级，向工程、税务、环保、卫生、商业等领域不断渗透。

“部分网络犯罪成本低，易于裂变传播。例如‘村推’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手法极为简单，犯罪团伙成员熟悉手法后，又‘招兵买马、另立山头’，造成此类犯罪在农村地区迅速扩散传播。”金科举例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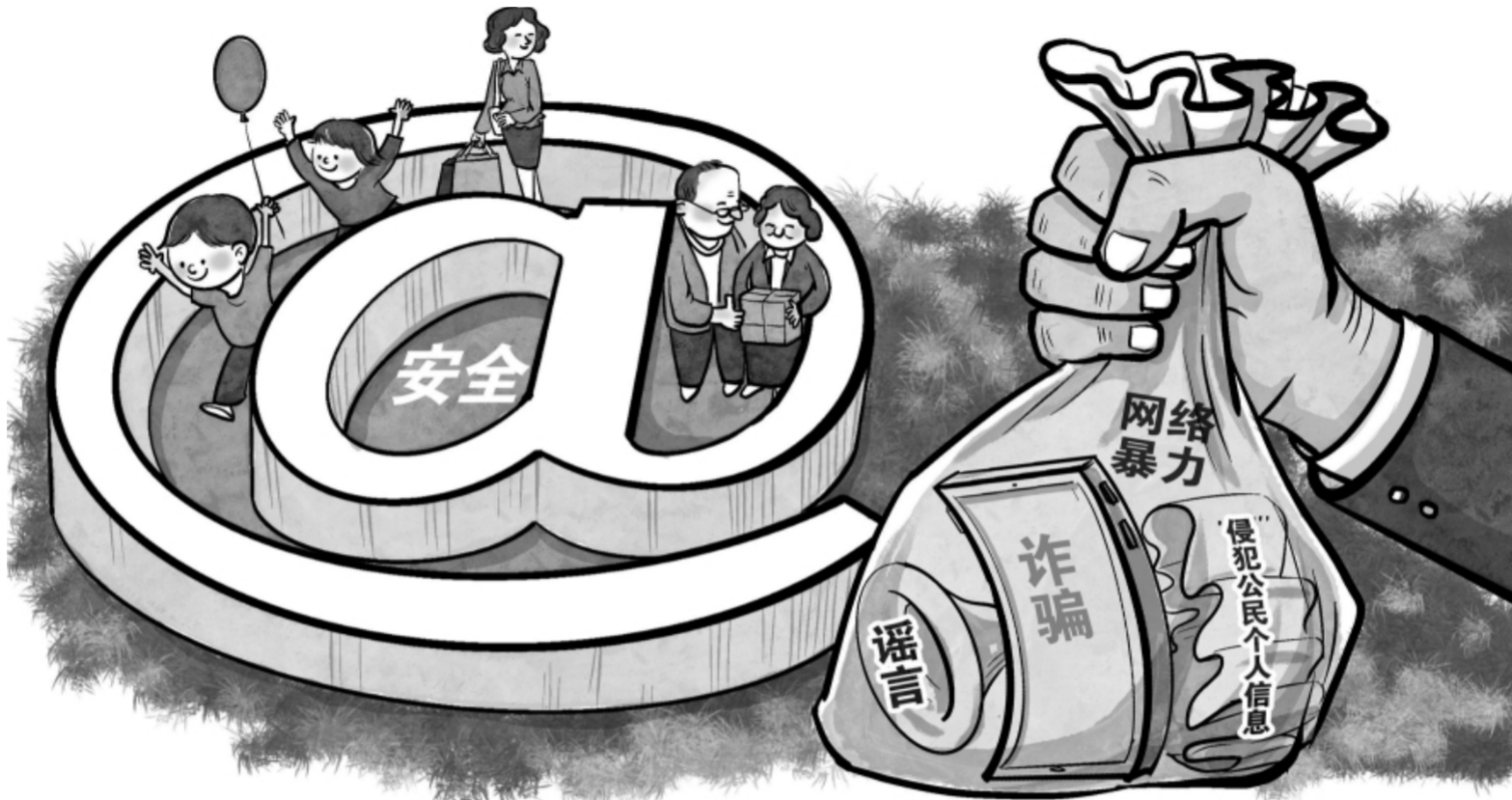
数据显示，截至2022年底，互联网用户规模已达10.67亿人。2022年，公安机关深入推进“净网2022”专项行动，侦办案件8.3万起，抓获一大批犯罪嫌疑人，切实维护网络秩序和群众合法权益。

“数据安全是网络安全的薄弱环节，重庆网安总队已将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工作固化为公安机关执法检查中的重点检查内容，并指导监督数据处理者在利用信息网络开展数据处理活动时，严格按照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规范要求，落实企业、平台的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主体责任，加强全生命周期流程的安全保护措施，确保数据在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各个环节的安全。”金科说。

惩治网络暴力违法犯罪

网络空间中，谣言、暴力层出不穷，一系列问题急需法治手段解决。

《法治日报》记者注意到，全国公安机关自今年4月



开始，开展了为期100天的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行动期间，全国公安机关共侦办案件2300余起，整治互联网平台企业近8000家(次)，依法关停违法违规账号21万余个，清理网络谣言信息70.5万余条。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9月25日联合举行发布会，发布《关于依法惩治网络暴力违法犯罪的指导意见》。

公安部法制局副局长孙萍在发布会上介绍说，公安部高度重视网络暴力违法犯罪的打击治理工作，全国公安机关依托“净网2023”专项行动和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发起打击网络暴力违法犯罪集群战役，针对人身攻击、造谣传谣、“人肉搜索”等突出网络暴力违法犯罪行为，以及幕后网暴“黑手”“推手”，持续强化线索发现和打击惩处，侦破网暴“湖北武汉被撞小学生妈妈”案、江苏无锡某雇佣“网络水军”网暴他人案等一批社会关注度高的案件。

截至9月底，各地公安机关在今年“夏季行动”期间抓获涉嫌网络暴力相关犯罪嫌疑人35人、行政处罚57人、批评教育472人，警示教育广大网民文明上网、理性表达、自觉守法。

“对公民向公安机关以报案、控告或者举报方式反映的网络暴力行为，构成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的，公安机关将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情节严重、经审查认为

符合公诉条件的，依法及时立案侦查。”孙萍表示，公安机关将继续依法重点打击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网络暴力案件，特别是针对未成年人等群体，或者利用“深度合成”技术、组织“水军”“打手”实施网络暴力的案件，以及造成被害人精神失常、自杀等恶劣社会影响的案件，切实矫正“法不责众”错误倾向，让人民群众充分感受到公平正义。

“对于被害人就网络侮辱、诽谤提起自诉的案件，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被害人提供证据确有困难，要求公安机关提供协助的，公安机关将全力做好协助取证工作，切实帮助被害人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孙萍说。

合力筑牢网络安全之堤

“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往往是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养老诈骗等犯罪的上游犯罪。”中国政法大学传播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朱巍说。

记者注意到，非法获取的信息最终用途，一种是为网络水军、网络洗钱等犯罪活动提供银行卡、虚拟身份等；另一种是为电信网络诈骗、敲诈勒索等提供精准“靶心”。

如何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网络安全新格局？“根治涉网犯罪需要通力合作，对实施犯罪背后的产业链进行源头治理。”朱巍建议，清朗网络环境，需要

多方共同参与，公安机关要紧密结合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监管，开展常态化网络安全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督促指导各单位、各部门落实网络和数据安全保护责任，真正让法律法规“长出牙齿”，切实维护国家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公民个人信息安全。

孙萍称：“我们立足公安机关的职能作用，切实加强网信、宣传等有关部门的协同联动，形成监管合力；常态化开展网络安全监督检查，压紧压实网络服务提供商安全主体责任，推动网站平台强化企业自治、完善管理规范，健全畅通举报渠道。”

10月10日至11日，公安部在京召开网络安全法律专家委员会成立大会暨网络安全法专项研讨会，围绕“网络犯罪治理”“数据安全与个人信息保护”“互联网安全监管”展开讨论，针对网络安全新形势新特点，加强调查研究，研提针对性对策，为公安机关依法开展网络犯罪防治等工作提供理论支撑。

此外，北京、广东、上海公安机关与大型互联网平台联合发布“拒绝网络谣言 清朗网络环境”倡议书，号召广大网络信息内容服务平台和网络信息内容生产者共同维护良好网络秩序。

漫画/高岳

开展专项工作让遗失证件‘回家’

吉林机场公安提升服务水平打造特色品牌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谢谢！是你们努力工作，这么快就解决了困扰我多年的难题，我无法当面道谢，只能通过视频方式向你们表达谢意……”前不久，北京市的张先生给吉林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发来一段视频，向民警致谢。

原来，张先生的京牌车牌一直在北京使用，当他给汽车进行年检时发现，车辆在吉林省竟有多个交通违法行为。由于临近年检日期，违法记录不消除，就无法进行年检。张先生非常着急，便通过交管App申诉。

凑巧的是，前不久与张先生同型号、同车牌的车辆在长春龙嘉国际机场候机楼外长时间违法停车被记录下来，经调查发现该车辆驾驶人刑某无驾驶资格，该车还是“无牌、无籍、无检验、无保险”的车辆，随后刑某被警方拘留10日，罚款7000元。

这只是机场公安局为民办实事的一个缩影。

“我们牢固树立‘为民服务’理念，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不断提升服务旅客能力水平，竭力打造吉林机场公安服务品牌。”近日，吉林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刘捍春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

深化警务协作

今年以来，吉林机场公安局全面深化“警企融合”工作，创新建立全维研判、快速联动、安检布控、航司预警、联防联控工作机制“五项机制”，破解追捕网上逃犯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提升追逃工作成效。

截至目前，机场公安局累计直接抓获网上在逃人员66人，及时向全省各级地方公安机关和全国各机场公安机关推送情报信息，协助抓获网上在逃人员18人。

“我们制定印发了《吉林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协助地方公安机关办案十项措施》，在警种联动、数据共享、系统布控、预警拦截等方面，主动为省内外各级公安机关情报研判和抓捕工作提供可靠支撑。”机场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孙斌胜说。

机场公安局深化“警地融合”，充分借助地方公安机关“一村一警”机制，不断提升民用机场区域综合治理水平，先后与沈阳铁路公安局等公安机关签订区域警务协作协议，全面深化情报共享、执法合作、联防联控、应急处突等警务协作。

今年以来，机场公安局累计协助省内外各级公安机关办理押解犯罪嫌疑人乘机280余人次，查询民航订票离港港报信息152人次，核查案件线索40余条，保证省内民用机场辖区治安秩序持续平稳。

维护交通秩序

10月27日，在机场公安局指挥大厅的大屏幕上，可以看到机场的停车场内车辆停放整齐，接送旅客的车辆驶出出场序。

“我们全力推进道路交通事故‘减量控大’工作提档升级，维护辖区内道路交通秩序安全、顺畅，服务保障民航经济高质量发展。”孙斌胜说。

今年5月，机场公安局牵头辖区11家单位成立长春龙嘉国际机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委员会，开展内场车辆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经过40余天的联合攻坚，内场车辆交通违法行为由每周80余起逐周连续下降到“零违法”，保证了道路交通运行秩序和企业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经验被公安部民航公安局推广宣传。

“我们还充分考虑接机送机旅客的实际情况，重教育、轻处罚，实行人性化执法。”机场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队长杨庆宝说，在候机楼临时停车通道都有明显标识提醒——进入机场送机的车辆临时停靠不得超过8分钟，如果超过8分钟的车辆将面临处罚。

据了解，今年以来，吉林机场公安累计保障1000余万辆次车辆安全行驶，接处警情417起，快速处理交通事故293起，省内民航机场辖区未发生重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未发生长时间大范围交通拥堵，实现了“零投诉”工作目标。

创新服务举措

“今年初，机场公安局发现失物招领处存放了大量旅客遗失证件，出现了返还难、保管难、销毁难的问题。为此，机场公安局成立工作专班，创新开展了‘证件回家’专项工作。”机场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邱凯说。

机场公安局全力开展追踪溯源，通过多种技术手段获取失主联系方式，按照失主意愿采用旅客自取、亲友代取、邮寄收取等方式进行返还；同时增加遗失证件收集渠道，在机场T2航站楼出发层和到达层公安执勤岗台处，增设遗失证件收集箱，方便热心群众投放遗失证件。

“针对数千个长期无人认领的证件，我们组织专班分类整理，集中销毁，消除各类身份证件流入社会引发公民信息泄露风险，全力保证旅客的个人信息安全。”机场公安局侦查支队队长孙林鹏说。

今年以来，机场公安局累计返还各类证件864份，销毁证件1433份；收到表扬信、锦旗20余封(面)，收到感谢信600余条；成功开通驾驶员期满换证、补领机动车驾驶证、补领换领机动车行驶证等3类17项车驾管业务，为机场员工和广大旅客提供便利，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

向改革创新要动力

□ 本报记者 范天娇

移动鼠标、填入文字，进行止付文书生成、止付申请填报，预警信息定时导出和批量导入……令人意想不到的，完成这套干脆利落动作的不是民警，而是他们的虚拟分身“数字战警”，整个止付过程做到零差错、零延误、零干预。

今年以来，安徽省马鞍山市公安局依托周克劳劳模创新工作室探索研发“数字战警”应用，大力建设“数字战警”支援中心，将数字技术深度运用在巡逻防控、反诈止付、线索核查等工作中，推动实现警力力量增长、警力资源优化、警务质效提升。

“当前，基层警务信息化工作中存在重复录入问题突出、数据融合共享不足、人工操作效率低下等问题，各级各类常态化应用系统有5个工本，警务系统间未充分

打通融合，大量共性数据重复录入，机械操作重复烦琐，耗费警力资源。”马鞍山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支队队长周克劳坦言，部分系统虽然功能强大，但操作复杂，需要民警具备一定计算机基础知识并长期使用才能熟练掌握。

为从根本上解决这些痛点难点问题，马鞍山市公安局基于现有系统平台，通过“大数据+RPA(机器人流程自动化)+AI”等技术应用，研发“数字战警”技术，搭建“数字战警”支援中心，突破跨警种警务系统间的“数据孤岛”限制，将各系统中相关业务功能模块按需有效衔接起来，推动实现自动查询、自动研判、自动报告，有效解决民警可以通过支援中心申请一个“数字战警”，一旦申请成功，“数字战警”就有真实民警属性，在数字世界虚拟出相同警号的“数字人分身”，通过学习可掌握与民警相同的岗位技能，并在民警的安全监管下以及流程审批后，完成数据核查、布控预警、分析研判、报表制作等项信息化应用任务，提供“7×24”小时大规模、常态化数字警力支援服务。

“在我们的反诈中心，‘数字战警’每日自动反馈预警信息700余条，发送劝阻信息800余个，制作、上传止付申请书100余份，相当于为反诈中心增加了2名无编制警员。”反诈中心工作人员万洋举例说，“数字战警”还能自动整理互联网厂商等多家预警数据，并录入反诈一体化平台，第一时间对其中高危预警人员的银行账户进行保护性止付，提升了效率，也释放了警力。

7月9日晚，马鞍山市公安局雨山分局安民派出所接到“数字战警”预警指令，辖区居民刘某疑似遭遇电信诈骗。民警上门进行劝阻发现，刘某被骗在网上“刷单”获取返利，从亲友处借了30万元，准备次日充值激活账户。经劝阻，刘某及时醒悟，成功止损了30万元。今年5月以来，全市“数字战警”已完成保护性止付银行卡7000余张，挽回该市群众经济损失超2000万元。

马鞍山市公安局还按照各类业务需求，调研梳理出101个业务应用场景，完成57个场景开发，已有33个场景投入运行，在全市公安巡逻防控、反诈止付、线索核

查、民意感知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在巡逻防控方面，马鞍山市公安局利用“数字战警”衔接各平台数据，通过综合研判等工作实现自动预警，由特巡警进行现场处置。自运行以来，“数字战警”已累计推送预警信息3000余条，助力抓获了一批违法犯罪嫌疑人，推动全市街面可防性侵财类警情环比下降10.7%，有效遏制了现行案件的发生。

“我们将进一步挖掘‘数字战警’实战应用场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通过科技创新和机制创新的‘双轮驱动’，进一步提升公安工作智能化、信息化、自动化水平，助力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马鞍山市公安局相关负责同志如是说。

为推动“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理念落地，菏泽中院就近年来办理的精品案例进行筛选，择优评出12件优秀案例，邀请人大代表和审判业务专家进行现场评议，以“小案件”阐释“大道理”。菏泽中院还倾力打造新媒体矩阵，通过以案释法、法官说法、视频普法等形式加强典型案例宣传推介，近3年来，发布“小荷说法”案例163篇，在短视频平台发布预防养老诈骗等原创视频776期，累计播放量超8亿次。

“法官不仅要办好案，还要讲好案，用有力量、有是非、有温度的‘小案’故事回应群众期盼，以良法善治引领社会‘正能量’。”菏泽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孙淑芳说。

法官不仅要办好案还要讲好案

菏泽法院讲好“小案”故事回应群众期盼

□ 本报记者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吴慧星 王蕾

桩桩“小事”关民生，件件“小案”连民心。近年来，山东省菏泽市两级法院坚持能动司法，以“如我在诉”的理念和态度将每一件小案办实、办细、办到位，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优化营商环境

“真心感谢法院！如果不是给了我们缓冲时间，企业就无法恢复正常生产，也无法足额还上工人的补偿金。”一起劳动争议执行案件中的某能源公司财务负责人林某感慨道。

该能源公司是巨野当地规模较大的化工企业，2021年因故停工停产，迫于经济压力，解除了31名工作人员的劳动合同，需要支付140万元的经济补偿金。当时该能源公司无力支付这笔费用，因未按期履约，被法院拉进失信名单，一度面临破产。

“企业一旦失信，将会进入执行程序，就企业的厂房、设备进行评估、拍卖，然后用拍卖后的价款支付赔偿金。”巨野县人民法院法官李龙说，经过走访发

现，企业破产后的发展方向很有希望，且对未来发展信心满满。

了解到这一情况后，承办法官挨家挨户走访，与31名申请人多次沟通协调，让企业拿出部分资产做担保，促使双方达成和解协议。

在巨野法院的监督下，该能源公司恢复生产后产生的收益全部用于支付补偿金，仅用两个月时间，就支付了全部补偿金，紧接着法院继续帮助其开展信用修复。

这是菏泽法院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生动体现。近年来，全市两级法院坚持能动司法理念，开展“荷”法护航系列行动，围绕服务企业，开展“荷”法护航行动；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通过建立正向激励和信用修复机制，帮助失信企业消除信用污点，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实现企业“造血重生”，有效提振市场主体信心和发展活力。

回应群众诉求

“我们全家都吃低保，没钱赔，法院还能判我刑？”在一起交通事故纠纷案件中，被告李某面对法官振振有词。

2023年6月，被告李某驾驶电动四轮车倒车时，与原告王某停放的小型客车发生碰撞致使两车受损。经交警认定，被告李某酒后驾车负事故全部责任。原告王某诉至定陶区人民法院。

“该案事实清楚，争议不大，依照法律规定作出判决，半个小时即可结案，但如一判了之，被告根本没有履行能力，不仅使被告家庭雪上加霜，也可能使原告不能及时得到赔偿，进一步加深双方矛盾，增加社会的不稳定因素。”承办法官了解案情后认为。

小案事不小，小案的办理效果直接影响人民群众对法治的感受，对人民法院司法质量和司法效率殷切的期待。办案团队积极与双方协商，与原被告多渠道沟通，最终，经过不断努力，两家握手言和，达成了谅解协议，被告一次性赔偿原告维修费、施救费共计5000元，当庭支付4000元，剩下的1000元目前已履行完毕。

菏泽法院坚持“案结事了政通人和”理念，强化查清事实，推动纠纷实质化解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截至今年9月，全市法院一审服判息诉率90.25%，申请再审和信访数量均实现较大幅度下降。